

郑绍文回忆录

顾大椿 主编

国防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 / 李阅东

封面设计 / 许楠

ISBN 7-5626-1069-X



9 787562 610694 >

ISBN 7-5626-1069-X/D · 41

定价: 13.00 元

郑绍文回忆录

主编 顾大椿

国防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郑绍文回忆录/顾大椿主编. —北京: 国防大学出版社,
2000. 11

ISBN 7-5626-1069-X

I. 郑… II. 顾… III. 郑绍文-回忆录 IV. K825.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6655 号

国防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区红山口甲 3 号)

邮编: 100091 电话: (010) 66769235

顾航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0 年 1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7.25

字数: 137 千字 印数: 3100 册

定价: 13.00 元



郑绍文

1905 — 1993

《郑绍文回忆录》编委会

主 编 顾大椿

副主编 肖 健 金履忠 黄 灏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可达 王铁生 吕培厚

陈 精 肖 健 劳沫之

张任伟 金履忠 胡小伟

顾大椿 晏鸿亮 黄 灏

程明群 蒋 瑛

郑绍文同志生平^{〔注〕}

中国共产党优秀党员，久经考验的忠诚共产主义战士、原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郑绍文同志，因病医治无效，于1993年10月8日在北京逝世，终年八十八岁。

郑绍文同志1905年11月生于四川省潼南县，早年求学于北京农业大学。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的白色恐怖下，他毅然走向革命，于1927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1月他因参加北京游行并担任西城区总指挥被捕入狱。1928年6月组织暴动越狱后赴河南任中共新乡县委书记。1929年在上海参加指挥纪念“五卅”运动四周年游行示威，第二次被捕。出狱后任中共中央领导下的上海反帝大同盟总务部长、党团书记。此间，由于他的工作机警和出色，使当时担任反帝大同盟领导人的任弼时等几位同志免遭敌人搜捕。1930年1月，反帝大同盟组织游行示威，他任总指挥，第三次被捕入狱。出狱后任中共上海法南区委员会委员。1931年4月受党的委派，前往湘鄂西洪湖苏区工作，历任红军第三军九师二十五团政治处主任、第三军政治部组织科长，中共湘鄂西省委巡视员、秘书长，中共汉阳县委书记，洪湖军校政治部组织科长兼政治总教员，湘鄂西军委警卫团政治委员，警卫师政治部主任、代理师政治委

员等重要职务，为洪湖苏区的发展作出重要贡献。1932年11月返回上海，任全国互济总会宣传部秘书长、总会秘书长，在邓中夏同志领导下工作取得显著成绩。1933年5月，由于叛徒出卖，第四次被捕入狱。在狱中他和邓中夏、陶铸等同志共同研究对敌策略，在法庭上他同敌人进行了坚决的斗争。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郑绍文同志经党营救出狱，赴延安党校学习。1938年4月被派往汉口八路军办事处从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后经组织安排到国民党军张自忠部三十三集团军干训团任政治教官、五战区干训团政治教官、二十二集团军政治特派员办公室特种工作队副总队长等职。其间，他利用特工总队副总队长的特殊身份，营救被国民党扣留的特委领导人陶铸等同志。1939年9月，他在李先念同志领导下，先后任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副参谋长、参谋长、纵队第六团政治委员、第四支队政治委员、边区抗日保安司令部司令员、鄂中军分区司令员、抗大十分校政治委员、中共襄北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治委员等职。这期间，他与其他同志一道领导指挥部队同日本侵略军进行艰苦惨烈的战斗，为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同时也为边区党政军培养了大批优秀干部。

抗日战争胜利后，他任江汉区党委代理书记兼江汉军区政治委员，在大洪山一带同国民党顽固派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1946年国共开始和谈，他任中原军区驻汉办事处少将处长、中原军区驻汉代表，奉命到武汉同国民党进行

谈判。此间，他奉命去重庆向周恩来、董必武同志汇报工作，并在周恩来同志支持下，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揭露国民党假和谈、真进攻的罪恶阴谋；回武汉后，遵照李先念同志的指示，他同国民党谈判代表和国民党特务进行面对面的斗争，对保证中原部队顺利突围起了重要作用，多次受到周恩来同志的称赞。中原突围后，他到延安任中共中央中原局秘书长。

1947年南下时，郑绍文同志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副政治委员，同纵队领导同志一起指挥部队作战，在通许县城，全歼敌人一个整团。1948年2月以后，他先后担任江汉军区副政治委员、江汉行署主任、湖北省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湖北省委委员。在领导土地改革运动和其他工作中，他正确执行中央的方针政策，避免了乱打乱杀的错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郑绍文同志历任中南军政委员会民政部长、中共中南局委员、中南行政委员会副秘书长。1953年3月任最高人民法院中南分院院长。1954年2月任中央司法部副部长、党组书记。1958年在“左”的思想影响下，郑绍文同志受到错误批判和处分，同年12月被调往广西工作。在广西先后任地区副专员、农垦局副局长、局长、党组书记，农办副主任等职务。文化大革命中，他同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进行了坚决斗争，受到迫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郑绍文同志得到彻底平反，并于1979年1月调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院机

关党委书记。恢复工作后，他坚决拥护并执行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方针政策，积极参与平反冤假错案工作。1984年中央批准他享受正部级待遇。

郑绍文同志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十二大代表，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委。1990年离职休养。

郑绍文同志具有崇高的共产主义理想和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是政法战线的领导者之一。他在白色恐怖最严重的时刻加入中国共产党，为革命理想艰苦奋斗六十余载。他曾四次被捕入狱，在敌人面前坚贞不屈，充分表现出一个共产党员的坚贞意志和大无畏精神；在战争年代，他不仅具有卓越的军事指挥才能和身先士卒的革命献身精神，而且创造性地开展部队政治思想工作，为人民军队的建设做了大量的工作。他胸怀宽阔，忍辱负重，勤勤恳恳工作，为发展经济，特别是发展广西农业、改善广西人民生活作出突出贡献；他在政法工作中，坚决贯彻党的路线，坚持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坚持严格依法办案；他坚决拥护和执行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在思想上、政治上同中央保持一致；他光明磊落，坚持原则，不计较个人得失，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他严于律己，宽以待人，团结同志，平易近人，艰苦朴素，廉洁奉公；他对子女严要求、重教育，不谋私利，不搞特殊化，在生活待遇上，从不向党伸手。

郑绍文同志不愧为党和人民的优秀儿子，坚定的共产

主义战士，他的一生是革命的一生、战斗的一生、光辉的一生。

编者注：

此文是郑绍文同志逝世后，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组织结论。

1993年9月27日郑绍文夫人曾毅同志致信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根据郑绍文同志生前嘱咐，后事从简，遗体捐赠医院解剖，不开追悼会，不搞遗体告别，不保留骨灰。如果组织同意，去世消息不见报和上电视，不通知亲朋好友，如必须见报和上电视，亦希望推迟一段时间，以避免一些人员来京，增加国家的负担。在北京选一适当地方，由家人栽种一株绿树，以作为对绍文同志永久的纪念。

1993年10月23日由曾毅同志偕子女以及原新四军五师部分老战友，将绍文同志骨灰撒入武汉长江万顷波涛之中。

目 录

序一.....	袁 振 (1)
序二 《郑绍文回忆录》给我们的启示.....	顾大椿 (3)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7)
第二章 走上革命道路	(12)
第三章 第一次到上海	(18)
第四章 战斗在洪湖苏区	(23)
第五章 从洪湖到上海	(38)
第六章 监狱里的斗争	(50)
第七章 在川军二十二集团军里	(76)
第八章 在新四军五师	(88)
第九章 武汉的和平谈判.....	(120)
第十章 大军南下前后——重返鄂豫边区.....	(136)
附录一 改造第六团队.....	(165)
附录二 洪山支队的组建和改造.....	(181)
怀念我们的父亲郑绍文	楚云等 (209)
编后记.....	(215)

序一

袁 振

热烈祝贺《郑绍文回忆录》出版。

郑绍文同志是很值得尊敬的一位老同志。他 1927 年参加中国共产党。他对党忠心耿耿，做了很多工作，贡献很大。他的一生可以说是为党为人民的事业“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一生；他的一生轰轰烈烈却又历尽折磨与风险。确实很不平凡，有传奇色彩。

绍文同志回忆录的特点是“实事求是”、“秉笔直书”。他既写成功，也写失败；既写优点，也写缺点和犯过的错误。这种光明磊落、实事求是的风格，是一个真正共产党人的风格，是高尚和可贵的。回忆录是真实的，很值得一读。

绍文同志的回忆录，是他离休后垂暮之年以“老有所为”的精神写出来的。回忆录虽然只是着重写他个人在革命过程中的经历，但从他的经历中也可以看到，从辛亥革命到二十世纪末，中国历史上百年沧桑乾坤巨变的一些很重要的片段。他未能把率师解放武汉和建国后的经历写出

来就因病去世了，真是遗憾。

绍文同志回忆录中，关于在解放战争中，纠正当年江汉区党委所犯的“左”的急性土改错误问题上，我认为有必要补充几句话：在区党委会议上第一个提出，应当纠正过急过“左”的土改工作的是郑绍文同志。当时江汉区党委书记是刘建勋同志，我是副书记。我们真正感到错了，应当认真纠正，是在接到中原局邓小平同志提出纠正“左”的急性土改以后的事，对此错误我应负主要责任。实践证明绍文同志是正确的。

绍文同志在建国后五十年代末，即向中央建议应“依法治国”。不仅未被采纳，反而遭到很严重的处罚，差一点被开除党籍。我认为在依法治国这个大问题上，绍文同志是党内的先知。现在，他当年的主张和高见才开始被人理解和采纳，真是令人悲喜交集。哲人逝矣，精神永存！特赋此诗悼之：

因君倡法治，半生做楚囚！

人亡功业在，江河日夜流。

1999年7月

序二 《郑绍文回忆录》 给我们的启示

顾大椿

出版《郑绍文回忆录》（以下简称《回忆录》）有两点考虑。第一，是为了对我党领导的历次革命斗争中英勇牺牲的英烈们的纪念。通过这本回忆录，绍文同志叙述了他亲身经历的我党在初期地下斗争，红军时期、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武装斗争中，英烈们不屈不挠、前仆后继、英勇献身、可歌可泣的光辉业绩。出版《回忆录》，就是表达我们对英烈们的最好怀念。第二，是为了用生动的史实对后代进行共产主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传统的教育。《回忆录》把作者从一个出身于剥削阶级家庭的知识分子，经过革命熔炉的锤炼，怎样成长为一名献身共产主义事业的、坚定的革命者的历程，作了生动、真实的描述。娓娓道来，使人倍感亲切、可信，在潜移默化中易于受到启示和教益。细读此书，值得我们学习和汲取的，至少有以下四点：

一、对党对革命无限忠诚，坚贞不屈。郑绍文同志曾

被北洋军阀逮捕一次，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三次，四次在反动派监狱中累计度过了五年零九个月的漫长岁月。在敌人的威胁利诱下，在生死关头，他始终坚贞不屈，充分保持和发扬了共产党人的革命气节。不仅如此，他还鼓励狱中同志坚决与敌人展开不屈不挠的斗争。他抱定“宁为玉碎，勿为瓦全”的决心，利用被迫写自传的机会，写出了“共产主义万岁”的响亮口号，震惊了敌人，鼓舞了同志。无论从事党领导的地下工作、武装斗争或和平谈判，他都把党和革命的利益摆在第一位，而把个人生死置之度外。他之所以具有如此坚定的立场和非凡的革命气概，是因为他亲自目睹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给中国人民带来的深重灾难；在不断的革命斗争中，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不断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因而义无反顾地自觉背叛了剥削阶级家庭，逐步树立了无产阶级的世界观、人生观，把自己的命运同革命、同人民的命运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成为一名优秀的革命领导干部。

二、善于把革命的原则性同策略的灵活性结合起来。进行革命斗争，仅有原则性是不够的。只有把革命的原则性同策略的灵活性结合起来，才能克敌制胜。贵在结合，难在结合。郑绍文同志从事党的政治和军事领导工作，善于从复杂多变的斗争中，审时度势，根据实际情况正确决策，既坚持了革命的原则性，又讲求策略的灵活性，把两者巧妙地结合在一起，从而化险为夷、化害为利、化敌为友、变

“敌对”为“对敌”，大大发展了革命事业。例如他只身一人从洪湖根据地到上海，躲过了敌人一道道盘查；在国民党川军二十二集团军里扩大了我党我军的影响。特别是成功地把原敌伪、土匪武装组成的洪山支队，改造为坚强的革命队伍，没有一人开小差或自首变节，更没有一人叛变投敌。不少人在战斗中英勇牺牲，有的不幸被捕，英勇不屈，慷慨就义。受到李先念同志的赞扬。

三、认真接受历史经验教训，正确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在“左”倾路线影响下，土地革命时期曾不适当地扩大打击面；在洪湖苏区的党内肃反中，错整错杀了一些革命干部。郑绍文同志亲眼目睹了这些错误政策给革命事业带来的严重损失，汲取了经验教训，因而在尔后的革命实践中，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例如1948年初，他较早发现江汉军区辖区内有急性土改的错误，产生乱打乱杀现象，及时提出建议，使错误得到纠正，江汉地区人心由动荡转为稳定。紧接着在他创办的江汉公学中，正确执行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把一大批出身剥削阶级的知识分子，改造为革命干部，不但壮大了革命队伍，解决了当时干部不足的问题，而且进一步稳定了局势，使革命事业不断蓬勃发展。

四、严于律己，淡泊名利，始终把党和人民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新四军五师任命他为抗大十分校的政治委员，他却主动请求改任副政委。1979年落实政策，他从广西调回北京工作。按当时情况，他本可把几个子女一起调来北京，可他却严格按照规定，只带一个孩子来京。至今他的其他